

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28 日核发的《关于核准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【2016】3221 号),华孚色纺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向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、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四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174,326,464 股,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,199,999,975.68 元。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是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。本次发行前后,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报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持股变动报告盖章页）

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